

附件 9

2025 年度农业和社会发展科技专题（中医药关键技术研究及应用方向）项目申报指南

一、经费支持强度

该方向拟支持不超过 10 项，对符合条件的项目由市财政给予每项支持经费 50 万元。项目采取竞争性前资助，立项后一次性拨付经费的方式。

二、项目实施期限

项目起止时间为 2025 年 1 月 1 日—2027 年 12 月 31 日，实施期限为 3 年，提前完成项目考核目标的可申请提前验收，合同期内可申请 1 次项目延期（最多不超过一年）验收。

三、遴选立项规则

按《广州市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办法》要求，支持 50 万元的为一般项目，采用材料评审方式。由各个子方向分别按评审结果排序，按比例立项，每个子方向申报项目数不少于 1 项，且有综合评审结果不低于 60 分的项目，最终立项数不少于 1 项，若均低于 60 分则该子方向不立项。

四、研究内容子方向和预期代表性成果

（一）重点支持研究内容及子方向。本方向围绕促进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创新，推动中医药产业高质量创新发展需要，重点支持开展中药材开发质量控制、中医药治未病人工智能监测系统研发、中医及中西医结合治疗常见和疑难疾病等方面的关键技术研

究及应用推广。具体支持以下 5 个子方向：

1. 中药材、海洋生物来源天然活性成分发现、鉴定与开发。
2. 中药质量控制与评价及基于人工智能管理的关键技术研究。
3. 中医及中西医结合治疗不孕不育症的研究与应用。
4. 中医治疗疼痛、耳鸣、肝病、关节疾病等慢性难治性疾病关键技术研究及应用。
5. 中医治疗睡眠障碍、精神心理异常的疗效评价体系研究。

（二）项目预期代表性成果。申报本方向的项目，要求将项目研发形成的技术或产品在穗进行应用转化。

五、注意事项

（一）申报的项目须符合各子方向具体支持内容要求，否则不予立项。

（二）“预期代表性成果”将作为项目结题验收的重要指标，原则上不得变更和修改，其中涉及的量化技术参数指标，验收时需出具第三方检验（检测/测试/应用）报告。